

## 通办指南（二）

# “住房公积金异地转移接续” 通办指南

|          |  |
|----------|--|
| 事项类型     | “全州通办、跨城通办、全省通办、跨省通办”服务事项  |
| 事项子类型    | 住房公积金异地转移接续  |
| 咨询电话     | 州中心：0718-12329；直属营业部：8240630；恩施市办事处：8255948；利川市办事处：7261575；建始县办事处：3226527；巴东县办事处：4267112；宣恩县办事处：5835357；咸丰县办事处：6825224；来凤县办事处：6291120；鹤峰县办事处 5296303 |
| 线上“通办”平台 | “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   |
| 服务内容     | 职工异地公积金转移接续  |
| 线下“通办”窗口 | 8 县市办事处、直属营业部  |
| 应用场景     | 职工从州外调入的：在我中心缴存开户，连续汇缴满6个月后登录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申请将恩施州外缴存的公积金转入我中心。<br>职工调出州外的：在州外中心缴存开户，连续汇缴满6个月后登录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申请将恩施州缴存的公积金转出。                             |
| 办理时限     | 转入我中心的：三个工作日内将职工申请的异地转移接续转入申请发送至转出中心。<br>转出我中心的：自中心收到异地转移接续转出申请后，三个工作日内办结。   |
| 办理材料     | (一) 住房公积金原缴存地为恩施，转出州外，在州外办   |

|      |   |
|------|---|
|      | <p>理：通过“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零材料”申请办理。</p> <p>(二) 住房公积金原缴存地为州外，转入州内，在恩施办理：通过“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零材料”申请办理。</p>   |
| 办理流程 | <p>(一) 住房公积金原缴存地为恩施，转出州外，在州外办理：登录“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服务→转移接续，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可提交转移接续申请。</p> <p>(二) 住房公积金原缴存地为恩施，转出州外，在州外办理：登录“全国住房公积金”微信小程序→服务→转移接续，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可提交转移接续申请。</p> |
| 申请条件 | 1. 原缴存账户已办理封存；2. 异地中心开立公积金账户并连续汇缴满6个月。  |
| 实施依据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5号)   |
| 其他   | 该业务办理的具体政策以业务规程和相关文件为准。   |